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承辦單位：教育局高中職教育科

承辦人：蔡如雅

電話：7995678#3023

傳真：07-7406580

電子信箱：edu.juya@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0月24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高字第10636915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2952488_10636915700A0C_ATTCH2.pdf、22952488_10636915700A0C_ATTCH1.pdf)

主旨：轉知社團法人高雄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港都聯合助學暨展翅工程服務方案申請資料，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社團法人高雄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106年10月20日良字第1060000181號函辦理。
- 二、檢附來函及申請辦法如附件，請貴校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於106年11月15日（星期三）前提出申請。

正本：本局主管三級學校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高中職教育科(以上均紙本)

